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
承辦人：康哲鴻
電話：07-3590116#141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1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237695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2404876_11237695900A0C_ATTCH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辦理「Kicaquwan
本土語文優良教學示例觀摩發表會」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
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內容如下：

(一)辦理日期：112年12月9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輔導團302大會議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
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。

(三)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各國中小(含高中附設國中部)
教師約30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逕上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站完
成線上報名手續，網址：[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](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)
tw/。研習代碼：3924310。

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參加研習者於



研習期間核予公假登記，課務自理；承辦本案之工作人員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請依規定於二年內覈實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
四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張浩盛老師、吳志弘老師。電話：(07)3590116轉213。

五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

副本：本局國教輔導團(以下均紙本)、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小組

